

國立宜蘭大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園藝學系

第一次系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114 年 02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13:00

二、地點：745 會議室

三、主席：高建元 主任

紀錄：劉安礎

四、出席人員：石正中老師、朱玉老師、尤進欽老師(請假)、張允瓊老師、林建堯老師(請假)、
鄔家琪老師、鍾曉航老師、黃志偉老師、劉天珠老師、陳韻如老師、研究生代表李明昌、
大學生代表楊又齊、劉安礎。

五、上次系務會議執行情形：詳如附件 1

六、主席報告：略

七、業務報告：

(一) 114 學年度大學部個人申請審查委員如下：

申請入學口試時間：114.05.21(三)

大學部招生委員：高建元委員、石正中委員、尤進欽委員、鍾曉航委員、黃志偉委員、陳
韻如委員。

(二) 114 學年度碩士班審查委員如下：

碩士班招生委員：高建元委員、朱玉委員、張允瓊委員、鄔家琪委員、林建堯委員、劉天
珠委員。

(三) 本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材料費分配情形(詳如附件 2)。

(四) 114 年儀器設備費經費已經授權至三位老師的主計項目下：陳韻如老師、鄔家琪老師、
尤進欽老師，惠請三位老師能於今年 11 月底前核銷完畢。

(五) 113 學年度碩士班甄選入學，本系一般生錄取 5 名，在職生錄取 1 名，均完成報到。

一般生：詹 O 芳(提早入學)、楊 O 壹、何 O 瑜、金 O 唐、張 O。

在職生：游 O 碧。

(六)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擬提畢業的碩士生，應在 4 月 15 日前交「碩士學位考試資格檢核
表」及「碩士學位申請書」給系辦(如附件 3)。

(七) 2025 年生物資源學院壁報論文競賽已開始報名，報名時間為 114 年 2 月 19 日至 3 月
14 日(重要時程詳如附件 4)。

八、提案討論：

提案一：推薦 114 年度本系系友楷模人選，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依本校院、系(所、中心)友楷模推薦辦法辦理。

二、為表彰對各相關領域具有特殊貢獻或成就之院、系(所、中心)友，藉以承襲本校優良傳統、提昇校譽，每年由院、系(所、中心)推薦(單班系所推薦至多 2 位名額。無適當人選者得從缺，當選以一次為限)。

三、本系推薦林 O 瑄系友，相關學經歷詳如附件 5。

擬 辦：經系務會議提案通過，提送職涯發展中心。

決 議：通過。

提案二：推派本系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優良教學助理第一階段初選事宜，提請討論。

說 明：

一、依據「國立宜蘭大學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辦法」第十條辦理。

二、初選推薦名單不限綜合類及備課類，推派兩位教學助理及優先順序。

三、檢附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學助理(TA)符合資格初審清冊(附件 6)。

擬 辦：經系務會議決議通過後，續送教學發展中心。

決 議：本系推薦賴 O 廷同學(花卉學實驗)、何 O 瑜同學(園藝技術一)(依序為本系前二名)。

提案三：生資院學士後獸醫系規劃招生名額來源案，提請討論。

說 明：

一、依據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主管聯繫會議決議辦理。

二、生資院學士後獸醫系規劃有關招生名額來源一項，由本院單班學系各提供 4 個學生名額、雙班學系各提供 8 個學生名額，本系 4 名生源給院規劃學士後獸醫系。

擬 辦：經系務會議決議通過後，續送院辦。

決 議：通過。

九、 臨時動議：無。

散會：13:35

附件 1

國立宜蘭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執行追蹤表
會議日期：113 年 11 月 27 日

提案	案由及決議事項	提案人	執行情形
一	案由：「國立宜蘭大學園藝學系學士班成績優異學生繼續修讀碩士學位作業要點」部分條文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	系主任	依系務會議決議辦理，續送院務會議。
二	案由：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學位考試資格檢核，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	系主任	黃亭維、何仲祥、王凱文 3 位同學均已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三	案由：城南校區實習農場露地栽培區課程規畫及需求，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	系主任	依系務會議決議辦理，續送管發中心辦理。